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何春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19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C3963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909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435596_110D2423688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0至111年度新北市數位學習推動計畫

『110年度數位學習創新教案徵選活動實施計畫』」1份，

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5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00026834A號
函、教育部110年3月24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0004128A號函
及110至111年度新北市數位學習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為透過數位學習資源的研習與交流，深化教師數位
學習教學之能量；鼓勵教師認識數位學習資源，適當轉
化為數位學習融入教學的教學設計；結合教育部數位學習
計畫，透過教案甄選，選拔優良作品，供各領域教師參
考，以增進教學成效。

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選內容：參賽教師自選教材的一課、一個單元或一個
議題，使用數位學習平台依自主學習策略或專題導向之
教學模式進行教學活動設計。

(二)徵選說明會：

1、場次一：自主學習四學模式設計

(1)時間：110年10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1：30~4：30

(2)地點：線上辦理 (Google Meet會議室)

2、場次二：PBL教學模式設計

(1)時間：110年10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1：30~4：30

(2)地點：線上辦理 (Google Meet會議室)

(三)收件日期：110年11月1日(星期一)至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止，將教案及報名相關資料上傳至新北親師生平台內之「新北數位教學平台-來尬冊」網站(<https://lgt.ntpc.edu.tw/>)。

(四)參加人員：

1、本市國中小學在職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、兼課教師)。

2、本市110至111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學校及本市110學年度智慧學習領航學校，務必繳交教案參加徵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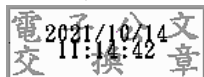
(五)得獎公布日期：預定111年1月4日(星期二)前，於「新北數位教學平台-來尬冊」網站公布得獎名單，並發函通知。

(六)獎勵：獲獎教師擬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31項(二)予以敘獎(特優比照第1名，嘉獎2次、優等比照第2名、甲等比照第3名，嘉獎1次。)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表現優異

者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第13項(四)「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」之規定辦理，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6人為限，含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